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额：2500 万元人民币
- 累计为其担保数额：25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数额：26140 万元人民币
-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为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向恒丰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办理 2500 万元贷款继续提供担保。

由于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已经超过 70%，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青岛胶南市隐珠镇大庄营房

法定代表人：马承义

经营范围： 园区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园区配套服务、工程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中介）、工程、技术、经济信息咨询。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07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96,403,162.81 元、负债合计 314,898,505.99 元、净资产 81,504,656.82 元 、净利润 1,843,046.00 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的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 25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 1 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该项贷款是为满足青岛临港置业有限公司经营活动的需要，同意为其提供担保。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26140 万元人民币，无逾期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

本公司目前累计担保总额为 26140 万元人民币（包括本次担保），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数额为 724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数额为 18900 万元人民币。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2. 被担保人 2007 年度财务报表；

3、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6月6日